

# 114 學年度景興國中本土語文競賽

## 臺灣台語及臺灣客語 字音字形 注意事項

- (一) 字音字形各 50 字，競賽答卷時限為 15 分鐘，逾時不繳卷者，不予計分。
- (二) 競賽員聽聞監場人員發「開始」口令時，始得開始作答；競賽時間一到，聽聞監場人員發「起立」口令後，應立即停筆並起立站於椅子旁邊，不得繼續填寫，違反規定者競賽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- (三) 填寫試卷一律用黑色原子筆，字體一律以標準字體書寫。答案書寫後不得塗改，如有塗改則該題不計分。
- (四) 試卷除作答外，不得書寫任何文字或註記。
- (五) 試題、試卷均不得攜帶出場，亦不得提早交卷。
- (六) 競賽結束時，請遵守工作人員指示安靜離開競賽場地。
- (七) 如有未盡事宜，另行當場補充規定之。